

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(教育局)

承辦人：辦事員 陳欣好

電話：04-22289111+54619

電子信箱：refugee714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本市中區特殊教育資源中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0月31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特字第111009596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87040000E_1110095964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新北市111學年度一般心評教師在職成長研習」實施計畫1份，請協助轉知相關人員踴躍報名參加，並惠予公(差)假登記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111年10月27日新北教特字第111205769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報名方式及錄取原則如下，餘請詳閱實施計畫：
 - (一)請參加教師逕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 (<https://special.moe.gov.tw/>) 報名，錄取名單將於研習前3日公告，不另行通知。
 - (二)各場次依報名先後順序錄取，如遇場次報名額滿，則優先錄取新北市一般心評教師。
 - (三)經錄取請務必出席，如因故不克出席，請依實施計畫確實辦理請假程序。
- 三、請於研習完畢後1週內自行上網查詢研習時數登錄結果，若有疑問請於研習後兩週內向承辦學校查詢，逾時不受理申



特教中心 收文:111/10/31



1110007413

有附件



復。

四、如有其他問題請逕洽新北市秀山特殊教育中心許輔導員，

電話(02)29438252分機705。

正本：臺中市各公立幼兒園、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、臺中市各市立高級中等學校、
臺中市各私立國民小學、本市私立國民中學、本市私立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本市中區特殊教育資源中心(含附件)、本市山線特殊教育資源中心(含附件)、本
局特殊教育科



裝

訂

線

